



关于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3600122号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公司”)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贝因美公司2022-2023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鉴证工作。

贝因美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要求编制和披露专项说明,并保证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相关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贝因美公司以临时报告的形式披露更正后的2024年度财务信息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页无正文，仅为众环专字（2025）3600122 号关于贝因美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签字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林俊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周齐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27日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2-2023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

一、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

(一) 关于投资性房地产科目的分类调整

公司位于杭州市滨江区的贝因美大厦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建筑使用性质为办公综合楼，目前贝因美大厦将部分闲置楼层用于出租，公司目前将贝因美大厦自用以外的其他房产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科目。

公司位于黑龙江省安达的中本镇牧场、先源乡牧场为农业用地，土地及其上附着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明，目前两处牧场用于出租，公司将牧场建筑物分类为“投资性房地产”科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关于“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规定，以及证监会 2023 年 9 月 8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会计监管报告》关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审阅分析发现，部分上市公司的办公大楼仅能整体出售，不能分拆部分楼层出售。上市公司将部分楼层用于对外出租，并错误地将其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由于对外出租的部分楼层不能单独出售，因此不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不应当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处理。”的表述，经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慎判断，鉴于贝因美大厦、中本镇牧场、先源乡牧场土地性质的特殊性，不具备单独分别出售的条件，因此应将已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科目核算的资产调整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科目核算，故对前期会计处理予以更正。

(二) 关于贸易业务收付款科目分类的调整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贝因美婴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023 年开展原料乳粉贸易业务，相关收入、成本按照净额列示，预收客户款项、预付供应商货款按照净

额在“合同负债”科目列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关于“财务报表中的资产项目和负债项目的金额、收入项目和费用项目的金额不得相互抵销，但其他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的规定，以净额法结算的贸易业务预收客户款项与预付供应商款项不具备可以互相抵消的条件，因此应将预付给供应商款项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对应预收客户款项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故对前期会计处理予以更正。

（三）关于权益性投资科目分类的调整

公司 2020 年以 1,836.00 万元收购呼伦贝尔昱嘉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昱嘉”）100%股权，并与标的原股东签订 5 年委托经营协议，由受托方经营团队负责公司运营，包括提供资金支持、承担费用、对经营成果负责，并对标的公司年度收入、净利润提出要求，如未达成利润要求由受托方进行补足。协议到期日后，由标的公司原股东以 1,836.00 万元回购标的公司股权。基于委托经营协议，标的公司原股东向上市公司支付 1,800.00 万元，作为经营保证金，在委托经营到期后如标的公司净利润未达到要求，则未达标部分需从保证金中扣除。公司将 1,836.00 万元股权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将 1,800.00 万元经营保证金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列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关于“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应仅以法律形式为依据”的规定，与呼伦贝尔昱嘉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款、管理责任保证金、5 年后的股权回购款三项金额基本相同，也说明此处的股权转让实际上并无商业实质，实质上是一项品牌和配方的授权许可协议。因此应将股权款将已支付的股权受让款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将收到经营责任保证金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故对前期会计处理予以更正。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公司需对已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相关数据进行更正。

二、更正事项的财务影响和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一）对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302,928,100.09	42,915,188.04	-260,012,912.05
固定资产	872,526,576.41	1,131,862,577.55	259,336,001.14
无形资产	159,161,422.48	159,838,333.39	676,910.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631,520.32	56,271,520.32	-18,36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002,840.72	89,362,840.72	18,360,000.00
其他应付款	400,069,089.61	382,069,089.61	-1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000,000.00	18,000,000.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65,904,293.60	42,915,188.04	-22,989,105.56
固定资产	81,302,125.82	103,614,320.47	22,312,194.65
无形资产	25,580,705.33	26,257,616.24	676,910.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360,000.00	0.00	-18,36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629,000.00	73,989,000.00	18,360,000.00
其他应付款	305,945,639.64	287,945,639.64	-1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000,000.00	18,000,000.00

(二) 对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283,245,066.88	40,248,275.56	-242,996,791.32
固定资产	809,728,280.36	1,052,067,972.83	242,339,692.47
无形资产	151,029,904.90	657,098.85	657,098.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966,248.96	32,606,248.96	-18,36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79,527.35	70,239,527.35	18,36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2,834,479.33	154,983,271.83	102,148,792.50
其他应付款	312,107,066.79	396,255,859.29	84,148,79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8,067,298.77	18,000,000.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62,045,836.18	40,248,275.56	-21,797,560.62
固定资产	84,745,394.20	105,885,855.97	21,140,461.77
无形资产	20,680,331.58	21,337,430.43	657,098.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360,000.00		-18,36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715,911.32	58,075,911.32	18,360,000.00
其他应付款	197,803,169.26	179,803,169.26	-1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更正事项的批准情况

本次财务报表更正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7日